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文件

潼水许可〔2024〕20号

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
关于潼南区涪江（大岩洞段、五湖四海段）岸线及生态修复综合整治工程初步设计变更准予许可的决定

重庆汇筑置地有限责任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审批潼南区涪江（大岩洞段、五湖四海段）岸线及生态修复综合整治工程初步设计变更报告的请示》及有关资料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、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，结

合专家组技术审查意见，经研究，现对潼南区涪江（大岩洞段、五湖四海段）岸线及生态修复综合整治工程初步设计变更准予许可的决定如下：

一、工程初步设计概况及实施情况

（一）工程初步设计概况

潼南区涪江（大岩洞段、五湖四海段）岸线及生态修复综合整治工程位于潼南区桂林街道，涉及河流为涪江。工程建设任务为整治五湖四海段堤线总长1407.35m，包括新亲水步道工程、护坡护岸工程、堤顶道路工程、河道疏浚及陆域回填。整治大岩洞段堤线总长553.39m，主要包括新亲水步道工程、慢行步道工程、慢行栈道工程、护坡护岸工程及堤顶道路工程。

（二）工程实施情况

2020年4月，该工程开工建设，2022年5月，该工程完成河道疏浚、格宾石笼阵脚等一期岸线整治并通过潼南区水利局验收，完成投资1900.89万元。二期岸线整治工程投资约为4512万元，目前，已完成投资3050万元，主要建设内容为陆域回填、慢行栈道，桩板墙施工等，剩余亲水步道、堤顶道路等未实施。

二、基本同意变更原因及变更范围

（一）变更原因

2023年11月1日，根据区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45次常

务会会议要求（会议纪要2023-63）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潼南区三块石水库综合整治项目专题会议纪要》（会议纪要2024-1），会议原则同意将二期岸线整治剩余亲水步道、堤顶道路等约1460万元工程内容纳入到潼南区三块石水库综合整治项目中，子项目名称为三块石水库大岩洞段堤防护岸建设项目，将亲水步道高程由238.50m 调整至240.50m，路面采用彩色透水混凝土，取消原设计244.00m高程巡视步道。

（二）变更范围

变更范围为五湖四海段亲水步道工程、挡墙工程、堤顶道路工程、护坡护岸工程。

三、基本同意变更设计

基本同意工程变更总布置及主要建筑物设计。

（一）亲水步道工程

五湖四海段亲水步道全长1063.17m，路面高程变更至240.50m，路面宽度保持4.0m宽不变，亲水步道结构增加C20彩色透水水泥混凝土面层，道路两侧设芝麻白花岗石边带。

河滩段（桩号K0-099.96~K0-018.22）：该段采取变更新建挡墙方式加高亲水步道高程至240.50m。

河滩段（桩号K0-018.22~K0+500.00）：该段采取新建加筋格宾挡墙方式加高亲水步道高程，新建加筋格宾挡墙高

3.0m，为保证结构整体稳定，在已建格宾挡墙前新建赛克格宾护脚。

缓坡段（K0+500.00~ K0+900.00）：该段采取放坡的型式加高亲水步道高程，一期已成格宾挡墙顶至亲水步道放坡坡比为 1:1.75。

（二）挡墙工程

堤脚线桩号 K0-099.96~ K0-315.93 段新建水利文化挡墙。

（三）堤顶道路工程

设计五湖四海段堤顶道路全长 1112.46m，高程变更至 248.60m,道路宽 4.0m，内侧设排水沟。

（四）护坡护岸工程

护坡护岸工程根据布置情况分为河滩段、缓坡段。

1.河滩段

本工程堤身按结构分为四段。

第一段桩号 K0-339.16~ K0-099.96，长 239.20m，护岸型式为水利文化挡墙+一级护坡，坡比为 1:2.0，坡面采用水土保持毯+种植土护坡，堤内填土布设土工格栅。

第二段桩号 K0-099.96~ K0-018.22，长 81.44m，护岸型式为挡墙+亲水步道+一级护坡+绿化平台+二级护坡+防汛指挥平台+三级护坡+堤顶道路，坡比为 1:2.0~1:3.5，坡面采用水土保持毯+种植土护坡，堤内填土布设土工格栅。

第三段桩号 K0-018.22~ K0+500.00，长 481.78m，护岸型式为加筋格宾挡墙+亲水步道+一级护坡+堤顶道路，坡比为 1:2.0~1:3.5，坡面采用水土保持毯+种植土护坡，堤内填土布设土工格栅。

2.缓坡段

桩号 K0+500.00~ K0+900.00，长 400m，已建镇脚+一级护坡+亲水步道+二级护坡+堤顶道路，坡比为 1:1.75~1:2，亲水步道以下坡面采用格宾护垫+水土保持毯护坡，亲水步道以上坡面采用水土保持毯+种植土护坡，堤内填土布设土工格栅。

四、变更后工程投资

本次变更设计部分投资 1460 万元，变更部分投资未增加。

五、其他

项目法人应严格按照变更批复内容实施，合理利用有效施工期，抓紧主体工程施工，尽早发挥工程效益。

附件：潼南区涪江（大岩洞段、五湖四海段）岸线及生态修复综合整治工程初步设计变更专家组评审意见

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

2024 年 3 月 8 日

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办公室　　2024年3月8日印发

附件

潼南区涪江（大岩洞段、五湖四海段）岸线及生态修复综合整治工程初步设计变更专家组评审意见

2024年3月6日，潼南区水利局在二楼会议室召开了《潼南区涪江（大岩洞段、五湖四海段）岸线及生态修复综合整治工程初步设计变更报告》"以下简称《变更报告》"专家审查会。参加会议的有潼南区水利局相关科室、重庆汇筑置地有限责任公司（项目业主）、重庆龙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（报告编制单位）的代表及邀请专家，会议成立了专家组（名单附后）。业主介绍了项目工程建设背景及前期工作情况，报　告编制单位汇报《变更报告》编制的内容和主要成果。与会专家进行了认真咨询及讨论，编制单位根据会议修改意见对《报告》进行补充修改完善后予以通过。会后编制单位根据专家组意见修改完善后，专家组复核后提出专家评审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初步设计概况及实施情况

（一）工程初步设计概况

潼南区涪江（大岩洞段、五湖四海段）岸线及生态修复综合整治工程位于潼南区桂林街道，涉及河流为涪江。工程建设任务为整治五湖四海段堤线总长1407.35m，包括新清水步道工程、护坡护岸工程、堤顶道路工程、河道疏浚及陆域回填。整治大岩洞段堤线总长553.39m，主要包括新清水步道工程、慢行步道工程、慢行栈道工程、护坡护岸工程及堤顶道路工程。

（二）工程实施情况

2020 年 4 月，该工程开工建设，2022 年 5 月，该工程完成河道疏浚、格宾石笼阵脚等一期岸线整治并通过潼南区水利局验收，完成投资 1900.89 万元。二期岸线整治工程投资约为 4512 万元，目前，已完成投资 3050 万元，主要建设内容为陆域回填、慢行栈道，桩板墙施工等，剩余亲水步道、堤顶道路等未实施。

二、变更原因及变更范围

基本同意变更原因及变更范围

（一）变更原因

2023 年 11 月 1 日，根据区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 45 次常务会会议要求（会议纪要 2023-63）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潼南区三块石水库综合整治项目专题会议纪要》（会议纪要 2024-1），会议原则同意将二期岸线整治剩余亲水步道、堤顶道路等约 1460 万元工程内容纳入到潼南区三块石水库综合整治项目中，子项目名称为三块石水库大岩洞段堤防护岸建设项目，将亲水步道高程由 238.50m 调整至 240.50m，路面采用彩色透水混凝土，取消原设计 244.00m 高程巡视步道。

（二）变更范围

变更范围为五湖四海段亲水步道工程、挡墙工程、堤顶道路工程、护坡护岸工程。

三、工程建设规模

（一）防洪标准

基本同意根据《防洪标准》（GB50201-2014）规定，并结合《重庆市潼南区城乡总体规划（2014 年编制）》、《重庆市潼南区城区防洪规划报告》（报批稿，2019.4）确定本工程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。

防洪标准选用基本可行

（二）堤线布置

工程五湖四海段治理堤线总长 1407.35m。

（三）设计洪水水面线

本工程采用一维数学模型推算水面线。经复核计算，建后 2 年一遇洪水位为 238.73~238.83m，建后 5 年一遇洪水位为 242.07~242.14m，建后 20 年一遇洪水位为 246.33~246.42m，建后 50 年一遇洪水位为 248.52~248.54m。

计算方法正确，成果基本合理。

（四）护岸顶高程

基本同意五湖四海段堤顶高程为 250.00m。

四、原则同意工程布置及建筑物方案

根据《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》（SL252-2017）及《堤防工程设计规范》（GB50286-2013），本工程各河段工程等级为 2 级。

基本同意工程总布置及主要建筑物设计。

（一）亲水步道工程

五湖四海段亲水步道全长 1063.17m，路面高程变更至 240.50m，路面宽度保持 4.0m 宽不变，亲水步道结构增加 C20 彩色透水水泥混凝土面层，道路两侧设芝麻白花岗石边带。

河滩段（桩号 K0-099.96~K0-018.22）：该段采取变更新建挡墙方式加高亲水步道高程至 240.50m。

河滩段（桩号 K0-018.22~K0+500.00）：该段采取新建加筋格宾挡墙方式加高亲水步道高程，新建加筋格宾挡墙高 3.0m，为保证结构整体稳定，在已建格宾挡墙前新建赛克格宾护脚。

缓坡段（K0+500.00~ K0+900.00）：该段采取放坡的型式加高亲水步道高程，一期已成格宾挡墙顶至亲水步道放坡坡比为 1:1.75。

（二）挡墙工程

堤脚线桩号 K0-099.96~ K0-315.93 段新建水利文化挡墙。

（三）堤顶道路工程

设计五湖四海段堤顶道路全长 1112.46m，高程变更至 248.60m,道路宽 4.0m，内侧设排水沟。

（四）护坡护岸工程

护坡护岸工程根据布置情况分为河滩段、缓坡段。

（1）河滩段

本工程堤身按结构分为四段。

第一段桩号 K0-339.16~ K0-099.96，长 239.20m，护岸型式为水利文化挡墙+一级护坡，坡比为 1:2.0，坡面采用水土保持毯+种植土护坡，堤内填土布设土工格栅。

第二段桩号 K0-099.96~ K0-018.22，长 81.44m，护岸型式为挡墙+亲水步道+一级护坡+绿化平台+二级护坡+防汛指挥平台+三级护坡+堤顶道路，坡比为 1:2.0~1:3.5，坡面采用水土保持毯+种植土护坡，堤内填土布设土工格栅。

第三段桩号 K0-018.22~ K0+500.00，长 481.78m，护岸型式为加筋格宾挡墙+亲水步道+一级护坡+堤顶道路，坡比为 1:2.0~1:3.5，坡面采用水土保持毯+种植土护坡，堤内填土布设土工格栅。

（2）缓坡段

桩号 K0+500.00~ K0+900.00，长 400m，已建镇脚+一级护坡+亲水步道+二级护坡+堤顶道路，坡比为 1:1.75~1:2，亲水步道以下坡面采用格宾护垫+水土保持毯护坡，亲水步道以上坡面采用水土保持毯+种植土护坡，堤内填土布设土工格栅。

五、工期

基本同意施工总工期 6 个月

六、工程投资

本次变更设计部分投资1460万元，变更部分投资未增加。

专家组长：王建

2024年3月7日